

通威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矿石负责任采购 承诺与政策

2025-04-28

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矿石负责任采购承诺与政策

一、适用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通威太阳能（盐城）有限公司、通威太阳能（南通）有限公司、通威太阳能（四川）有限公司。

二、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矿石负责任采购承诺：

通威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始终坚持商业价值与社会责任并重，致力于以更高的道德标准开展业务。公司认识到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从事矿产开采、贸易、处理、出口存在可能形成重大负面影响的风险，并认识到我们有尊重人权、不助长冲突的义务。

公司承诺遵守联合国全球契约、受冲突影响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矿产供应链的尽职调查指导方针（OECD）、负责任的矿产倡议（RMI）等国际公约和行业倡议；承诺不从事任何会为冲突提供资助的活动，承诺遵守联合国相关制裁决议，或者在适用情况下，遵守执行此类决议的国内法律；承诺以负责任的方式采购产品中使用的钽、锡、钨、金（3TG）以及硅等冲突矿产原料或高风险区域矿石，竭力确保所有产品原材料取之有道。

三、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矿石负责任采购政策

矿产开采、运输或贸易有关的严重侵权行为风险管理

1. 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开展采购或经营活动时，公司既不会容忍也不会以任何方式获利于、帮助、协助或便利任何一方实施：

- i) 任何形式的酷刑，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
- ii) 任何形式的强迫或强制劳动，即以惩罚作为威胁榨取的任何个人的、并非该人自愿提供的劳动或服务；
- iii) 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即违反国际劳工组织《关于禁止和立即行动消除最恶劣形式童工的公约》的行为；
- iv) 其他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的的行为，如普遍的性暴力行为；
- v) 战争罪或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反人类罪或种族灭绝罪

2. 如果公司有合理理由与证据认为该风险存在于供应链中，即上游供应商正从实施第 1 条所规定的严重侵权行为的任何一方进行采购或与该方有关联，我们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

对直接或间接支持非国家武装团体风险管理

3. 公司不会容忍任何通过矿产开采、运输、贸易、处理或出口为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的支持，包括但不限于从非国家武装团体或其关联方购买矿产，向其进行付款，或以其他方式为其提供后勤支援或设备等。对武装团体或关联方的零容忍行为包括：

- i) 非法控制矿址，或以其他方式控制运输路线、矿产交易点以及供应链的上游行为主体；

- ii) 在矿址入口、运输路线沿线或矿产交易点非法征税或者勒索钱财或矿产；
- iii) 对中间商、出口企业、或国际贸易者非法征税或勒索。

4. 如果公司有理由与证据认为，上游供应商从向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的任何一方进行采购或与之存在关系，公司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

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的风险管理

5. 公司杜绝向具有以下行为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

- i) 非法控制矿址，或以其他方式控制运输路线、矿产交易点以及供应链的上游行为主体；
- ii) 在矿址入口、运输路线沿线或矿产交易点非法征税或者勒索钱财或矿产；
- iii) 对中间商、出口企业、或国际贸易者非法征税或勒索。

6. 公司认为矿址及其周边地区与运输道路沿线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合理作用仅包括：维护法治，包括保障人权、保护矿工、设备和设施安全、保护矿址或运输路线以使合法的开采和贸易不受干扰。

7. 公司将积极同地方政府、社会组织等相关方展开合作，引导供应链上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合理合规开展工作，最大程度降低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对当地的负面影响。

8. 如果公司有合理理由与证据认为该风险存在于供应链中，将与风险供应商合作降低该风险影响。如果该风险未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

矿产开采、运输或贸易有关的洗钱、行贿受贿风险管理

9. 公司禁止任何形式、任何环节的贿赂行为，反对任何形式的洗钱行为。

10. 如果公司有合理理由与证据认为该风险存在于供应链中，将与风险供应商合作降低该风险影响。如果该风险未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

为了保护矿产生产国家及地区的劳工与人权、健康和环境，通威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致力于供应链非冲突矿产采购，只使用来源可靠的“非冲突矿产”。除金、锡、钽、钨（3TG）以及硅之外，公司还将逐步要求供应商将更多矿物（如钴和云母等）纳入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 CAHRAs）矿产调查与审查范围，以持续加强公司的负责任采购计划。

(以下无正文，仅基地总经理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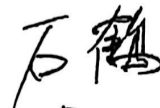
通威太阳能（盐城）有限公司

基地总经理签字：



通威太阳能（南通）有限公司

基地总经理签字：



通威太阳能（四川）有限公司

基地总经理签字：



2025 年 4 月 28 日

备注：

- 1、公司鼓励并支持供应商及合作伙伴在遵循本政策的前提下，采纳和执行额外的原则与政策，但这些额外原则和政策都不得与本政策产生冲突。
- 2、公司业务开展严格遵循所在地法律法规要求，若当地无明确法律法规要求时，执行本政策。
- 3、该文件由通威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解释和修订，公司会适时根据国内外政策、监管要求和行业发展情况对文件进行更新，当文件中英文版有冲突时，请以中文版为准。